

“十二五”税务专业精品教材

# 税务理财

## 理论、实务与案例

Finance Management from Tax Perspective :  
theory, practice and case

蔡 昌 主编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013070859

“十二五”税

F810.42-43  
63

# 税务理财

## 理论、实务与案例

Finance Management from Tax Perspective :  
theory, practice and case

蔡 昌 主编



北航

C1679063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F810.42

6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税务理财: 理论、实务与案例 / 蔡昌主编.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3.9  
“十二五” 税务专业精品教材

ISBN 978 - 7 - 5095 - 4698 - 7

I. ①税… II. ①蔡… III. ①税务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F81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77452 号

责任编辑: 樊清玉

责任校对: 黄亚青

封面设计: 郁 佳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ckfz.cfeph.cn>

E-mail: [ckfz@cfeph.cn](mailto:ckfz@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142

营销中心电话: 88190406 北京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84041336

北京财经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 × 1092 毫米 16 开 18.5 印张 450 000 字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2013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40.00 元

ISBN 978 - 7 - 5095 - 4698 - 7/F · 3804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本社质量投诉电话: 010 - 88190744

反盗版举报热线: 88190492、88190446

# 前言

qian yan



毋庸置疑,税收已经成为影响企业战略和财务活动的重要性因素之一。企业的发展离不开税收,必须把税收因素纳入到战略管理之中。一个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是离不开纳税活动的,税收必然成为影响经营规划和财务决策的关键性因素。我们认为,在税收框架下公司理财的目标不再是“利润最大化”或“股东财富最大化”,而应该是“税后利润最大化”或“股东税后支配财富最大化”。进一步考虑到时间因素,税款也会因支付时间的不同而产生货币时间价值。因此,税收框架下的公司理财目标应该定位为“净现值最大化”。这一目标与“股东财富最大化”目标也是一致的,因为净现值代表着企业未来所创造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之和,股东财富会随着预期净现金流量的增加而增加。

税收对经济的影响越来越大,主要是指税收对财务的渗透性越来越强。企业在投融资活动、供产销管理、收益分配、并购重组等方面都受到税收的巨大冲击,企业财务活动与税务决策必然会形成一种水乳交融的关系。总之,财务活动离不开对税收因素的分析,税务决策融入财务活动之全过程。相应地,税务必须且必然纳入公司理财的框架下,即形成财务与税务的紧密融合。

正是在这一理念指导下,我们根据社会形势变化和经济发展趋势,撰写出版这本《税务理财》,以经营活动的基本流程为主线,着重论述税收因素对经营活动及财务决策的深刻影响,突出税收框架下的公司理财要求和财税处理技巧。本书第一章介绍税收与公司理财的基本关系,对税制框架下理财目标、原则、税收与公司理财的相互渗透作出阐释;第二章至第四章分别介绍税收与融资管理、税收与投资管理以及税收与资产管理的关系,深入、系统地阐述企业在作出融资决策、投资决策以及进行资产管理时应当如何考虑税收因素;第五章论述税收与收入费用管理,阐释公司如何通过利用会计收入、成本费用的运筹达到税后价值最大化;第六章阐述税收与利润分配,解析利润分配环节涉及的税收问题,以及如何进行规划安排以形成最优利润分配方案;第七章论述税收与企业重组,探讨企业重组的税收效应,以及不同重组模式下的税务策略;第八章阐述税收与国际理财,分析国际理财环境、国际税收和国际重复征税,以及国际避税与反避税等内容,突出强调国际理财中的税收因素及税收风险管理策略。

本书主要有以下特色:第一,紧扣税收与公司理财的理论与实际问题安排内容,坚持财税理论研究服务于财税实践,体现教材的“务实性”;第二,避免与现有教材内容的重复,本书在结构安排及编写方面做了大量的开创性工作,体现教材的“新颖性”;第三,综合运用《企业会计准则》、财务原理、税法等专业知识,把财务决策纳入“财税”大融合的框架下,体现教材的“综合性”。

本书编著过程历时两年，三易其稿，凝结着大家的智慧。本书由蔡昌、黄桦总纂定稿，蔡昌担任主编，黄桦、曹明星担任副主编。除主编、副主编外，何杨、马艳茹、赵媛、韩帅、高斌、朱汾丽、顾方媛、刘玢、俞坚煊、邢希洁、谢鹏春、罗先菊等参与本书的写作及修改过程。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大量国内外相关著论，同时也吸收了税收与财务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作为一本创新型的教材，本书凝聚着众人的智慧和汗水，虽然我们在很多方面都作了努力，但限于学识水平，书中疏漏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大家不吝指正，以便再版时进一步补充和提高。本书的出版特别感谢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策划编辑樊清玉编审的大力支持，还要特别感谢美国克莱姆森大学中国研究中心，本书的一些观点得益于我在该研究中心访学期间与胡晓波教授的深入交流。

本书可用于税务、会计、财务管理等财经专业本科生教学，也可以作为会计、财政、税务专业研究生及 MBA、EMBA、MPACC 学员的学习用书，对税务干部、财税研究者和财会人员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编者

2013 年 8 月于中央财经大学

# 目 录

mu lu



|                        |         |
|------------------------|---------|
| 第一章 公司税务理财概论 .....     | ( 1 )   |
| 第一节 税收框架下的公司理财 .....   | ( 2 )   |
| 第二节 税收与公司理财的相互渗透 ..... | ( 7 )   |
| 第三节 税收与现金流量 .....      | ( 10 )  |
| 第二章 税收与融资管理 .....      | ( 17 )  |
| 第一节 税收与融资方式决策 .....    | ( 18 )  |
| 第二节 税收与资本结构决策 .....    | ( 27 )  |
| 第三节 税收与融资租赁 .....      | ( 40 )  |
| 第三章 税收与投资管理 .....      | ( 45 )  |
| 第一节 企业投资的税收效应 .....    | ( 45 )  |
| 第二节 税收与企业投资管理 .....    | ( 50 )  |
| 第三节 组织形式的涉税决策 .....    | ( 59 )  |
| 第四节 行业选择的涉税决策 .....    | ( 70 )  |
| 第五节 企业规模的涉税决策 .....    | ( 73 )  |
| 第六节 投资结构的涉税决策 .....    | ( 78 )  |
| 第七节 其他投资涉税决策 .....     | ( 80 )  |
| 第四章 税收与资产管理 .....      | ( 86 )  |
| 第一节 税收与存货管理 .....      | ( 87 )  |
| 第二节 税收与金融资产管理 .....    | ( 96 )  |
| 第三节 税收与固定资产管理 .....    | ( 103 ) |
| 第四节 税收与无形资产管理 .....    | ( 113 ) |
| 第五节 税收与投资性房地产管理 .....  | ( 117 ) |
| 第五章 税收与损益管理 .....      | ( 122 ) |
|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与公司理财 .....   | ( 123 ) |
| 第二节 税收收入最小化管理 .....    | ( 124 ) |

|             |                  |       |
|-------------|------------------|-------|
| 第三节         | 税收费用最大化管理        | (133) |
| 第四节         | 税收收益最大化管理        | (141) |
| 第五节         | 企业员工薪酬设计与税收收益最大化 | (150) |
| <b>第六章</b>  | <b>税收与利润分配</b>   | (160) |
| 第一节         | 公司利润分配           | (160) |
| 第二节         | 公司利润分配的课税分析      | (164) |
| 第三节         | 我国公司分配利润环节的征税规定  | (167) |
| 第四节         | 降低税负的利润分配政策选择    | (178) |
| <b>第七章</b>  | <b>税收与企业重组</b>   | (192) |
| 第一节         | 企业重组及其税收效应       | (193) |
| 第二节         | 税收与企业改组          | (198) |
| 第三节         | 税收与债务重组          | (200) |
| 第四节         | 税收与股权收购          | (204) |
| 第五节         | 税收与资产收购          | (207) |
| 第六节         | 税收与企业合并          | (212) |
| 第七节         | 税收与企业分立          | (217) |
| 第八节         | 企业清算的税务处理        | (224) |
| <b>第八章</b>  | <b>税收与国际理财</b>   | (228) |
| 第一节         | 国际理财基础           | (229) |
| 第二节         | 国际理财的税收因素分析      | (233) |
| 第三节         | 国际理财中的税收战略       | (247) |
| <b>参考答案</b> |                  | (262) |
| 第一章         |                  | (262) |
| 第二章         |                  | (265) |
| 第三章         |                  | (268) |
| 第四章         |                  | (273) |
| 第五章         |                  | (277) |
| 第六章         |                  | (283) |
| 第七章         |                  | (285) |
| 第八章         |                  | (285) |
| <b>参考文献</b> |                  | (287) |

## 第一章

# 公司税务理财概论

### 【学习提示】

本章主要介绍税收与公司理财的基本关系、税收与公司理财的相互渗透以及税收框架下的现金流量决策方法。通过学习,读者应掌握税收与公司理财的相互影响关系,明确公司理财决策中税收所占据的重要地位,熟练运用净现值法进行财务决策,能够在预设条件下为公司编制税金预算。

### 【案例导入】

某企业按规定可享受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2008年,企业根据产品的市场需求,拟开发出一系列新产品,产品开发计划两年,科研部门提出技术开发费预算需660万元,据预测,在不考虑技术开发费的前提下,企业第一年可实现利润300万元,第二年可实现利润900万元。假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且无其他纳税调整事项,预算安排不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进度。

方案一:第一年预算为300万元,第二年预算为360万元。

方案二:第一年预算为180万元,第二年预算为480万元。

### 案例分析:

方案一:第一年发生的技术开发费300万元,加上可加计扣除的50%即150万元,则可税前扣除额为450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 =  $300 - (300 + 150) = -150$  (万元)  $< 0$

所以该年度不交企业所得税,亏损留至下一年度弥补。

第二年发生的技术开发费360万元,加上可加计扣除的50%即180万元,则可税前扣除额为540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 =  $900 - (360 + 180) - 150 = 210$  (万元)

应交所得税 =  $210 \times 25\% = 52.5$  (万元)

方案二:第一年发生的技术开发费180万元,加上可加计扣除的50%即90万元,则可税前扣除额为270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 =  $300 - (180 + 90) = 30$  (万元)

应交所得税 =  $30 \times 25\% = 7.5$  (万元)

第二年发生的技术开发费480万元,加上可加计扣除的50%即240万元,则可税前扣除额为720万元。

应纳税所得额 =  $900 - (480 + 240) = 180$  (万元)

应交所得税 =  $180 \times 25\% = 45$  (万元)

提醒读者注意，尽管企业技术开发费享受加计扣除优惠总额相同，但由于发生时间不同，造成企业每一年度应交企业所得税额不同。

## 第一节 税收框架下的公司理财

全球经济活动的日趋复杂，使财务管理者面对更为多变的环境。其中，税收成为影响财务活动的决定性因素之一。众所周知，一个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是离不开纳税活动的，税收是企业经营决策中必须考虑的重要因素。如何更好地把税收渗透进财务决策，防范税务风险，提高税后收益率，就成为公司财务管理的关键环节。要想更好地把税收与公司财务决策结合起来，我们还是先从公司理财及其与税收的关系谈起。

### 一、公司理财的概念与目标

#### (一) 公司理财的概念

公司理财是企业管理的一部分，通常也称为“财务管理”，它是一门关于资金获取和有效使用的管理科学。因此，公司理财主要是资金管理，其对象是资金及其流转。资金流转的起点和重点都是现金，其他资产都是现金在流转中的转化形式，因此，公司理财的对象也可以说是现金及其流转。

现金流转是企业经营活动的核心，也是企业理财的精髓之所在。对企业现金流循环的预测和控制自然成为企业理财工作的重心。现金流转循环图（如图 1-1 所示）说明了这一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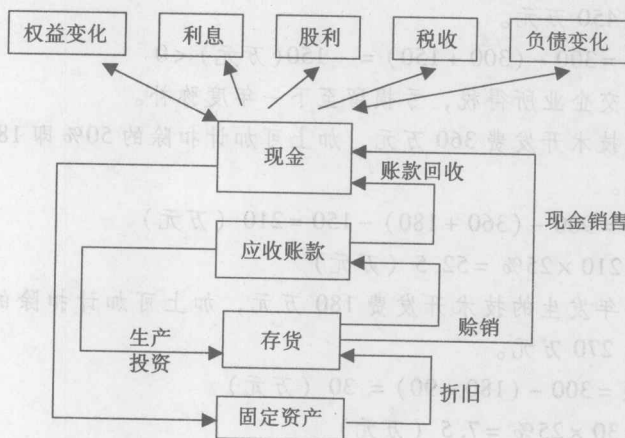


图 1-1 现金流转循环图

现金流循环图强调了两点：(1) 理财和经营之间一脉相承，紧密相连，是一种水乳交融的关系，没有经营就无所谓理财，没有理财也不会维持高效的经营；(2) 现金流自身形成一种周而复始的循环，企业在这种资金循环运动中实现价值创造。

## (二) 纯粹意义上的公司理财目标

公司是一种营利性组织，其出发点和归宿是获利。公司一旦成立，就会面临竞争，并始终处于生存与倒闭、发展与萎缩的矛盾之中。因此，企业的目标是实现生存、发展和获利。企业的这些目标要求公司理财完成筹措资金并有效投放和使用资金的任务。企业的成功与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过去和现在的财务政策。

关于企业理财的目标，主要有以下三种观点：

### 1. 利润最大化

这种观点认为，利润代表了企业新创造的价值，利润越多则说明企业的财富增加得越快，越能体现出企业利用资金创造价值的能力。

但这种观点的缺陷是：第一，没有考虑利润的取得时间。货币时间价值因素是财务决策的重要原则之一，今年获利 100 万元与明年获利 100 万元是有着货币价值区别的；第二，没有考虑所获利润与投入资本额的关系，未能很好地衡量货币创利能力；第三，没有考虑获取利润和所承担风险的关系。

### 2. 每股盈余最大化

这种观点认为，应当把企业的利润和股东投入的资本联系起来分析，用每股盈余来概括企业的财务目标，以避免“利润最大化”的缺点。每股盈余可以用“权益资本净利率”来表示，即：

$$\text{权益资本净利率} = \text{净利润} / \text{权益资本总额} = \text{净利润} / \text{净资产} = \text{净利润} / (\text{资产} - \text{负债})$$

这种观点仍然存在以下缺陷：第一，没有考虑每股盈余获取的时间性差异；第二，没有考虑每股盈余的风险性大小。

### 3. 股东财富最大化

这种观点认为：增加股东财富是企业理财的目标。股东创办企业的目的是增加财富，如果企业不能为股东创造价值，股东就不会为企业提供资金。没有了权益资金，企业也就不存在了。因此，企业要为股东创造价值，股东价值最大化才是企业理财的终极目标。

股东财富可以采用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来衡量。股东财富的增加可以用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与股东投资资本的差额来衡量，这一差额被称为“权益的市场增加值”。权益的市场增加值是企业为股东创造的价值。

对于存在活跃资本市场环境的上市公司，股东财富最大化目标有时也被表述为“股价最大化”，即在股东投资资本不变的情况下，股价上升反映了股东财富的增加，股价下跌反映了股东财富的减少。股价的升降，代表了市场对股权价值的客观评价。股价也反映了资本和获利之间的关系，它受公司风险大小的影响，反映出每股盈余的风险。值得注意的是：公司与股东之间的交易也会影响股价，但不影响股东财富。例如，分派股利时股价下跌，回购股票时股价上升等。因此，假设股东投资资本不变，股价最大化与

增加股东财富具有同等意义。

有时理财目标还被表述为“企业价值最大化”，这又应该如何理解呢？企业价值包括股东权益价值和债务价值两部分，企业价值的增加，是由股东权益价值的增加和债务价值的增加引起的。债务价值的变动是利率变化引起的，而利率是企业的不可控因素。因此，企业价值最大化和股东权益最大化存在一定的差异性。假设利率不变，则可以说企业价值最大化与增加股东价值具有相同的意义。

### （三）税收框架下的公司理财目标

在考虑税收因素的情况下，公司理财目标会有所不同。我们从三个方面分析：

#### 1. 税收是影响利润水平的重要项目

由于税收的存在，企业的净利润水平会下降，因此导致股东的可支配收益也随之降低。股东重视税后净收益的大小，因此，“利润最大化”财务目标在税收框架下应该修正为“税后利润最大化”或“净利润最大化”。只有税后利润最大化才能满足股东的需要。

#### 2. 税收是影响股东财富可支配额的重要因素

税收的存在，不仅影响企业的利润水平，而且还直接影响股东可支配财富的金额。比如说，当存在于企业的股东财富分配给股东时，股东财富会被征收一道税，而股东所获取的可支配财富会因此而减少。因此，“股东可支配财富最大化”才应该是股东所真正关注的财务目标。

#### 3. 税收是影响现金流量的关键性因素

对纳税企业来说，税收是一项现金流出；纳税期间内税款的节约就是一项现金流入。考虑到税款的支付期间，税款也会产生货币时间价值问题。因此，税收框架下的公司理财目标应该定位为“净现值最大化”，而“净现值最大化”目标与“股东财富最大化”目标是一致的，因为净现值代表了企业未来所创造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之和，股东财富会随着预期现金流量的增加而增加。

**[案例 1-1]** 假设振邦公司租赁办公室，每月租金为 10 000 元。在计算振邦公司应纳税所得额时，10 000 元的租金支出可以税前扣除。换言之，这些支出使 10 000 元的所得免于缴纳企业所得税。若公司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那么这项扣除项目带来了 2 500 元的税收节约。因此，我们可以得出如下结论：每月的租赁交易包括 10 000 元的现金流出和 2 500 元的现金流入。

## 二、公司理财：核心内容与理财原则

### （一）公司理财的核心内容

公司理财主要解决哪些问题呢？通过对公司理财概念的分析，我们知道公司理财的对象是现金及其流转，所以公司理财的核心是资金的筹集、投资及分配问题。具体来说，公司理财主要包括以下核心内容：

#### 1. 融资管理

融资管理包括债务资金筹集管理和权益资金筹集管理两部分。融资活动主要解决公

司的资金来源问题,一般包括发行股票、发行债券、贷款、赊购、租赁等活动。

融资活动对于股东财富的影响十分复杂。融资所获取的资金在使用过程中要支付利息,是减少价值的因素。但是,由于债务利息可以税前扣除,债务成本比权益成本低,利用债务融资可以增加股东财富。与此同时,债务会增加企业的破产风险,不利于股东财富增加。因此,公司必须对此进行权衡,确定适宜的负债权益比率,降低平均资金成本,以利于增加股东财富。

## 2. 投资管理

投资是指以收回现金并取得收益为目的而发生的现金流出。例如,购买政府公债,购买公司股票和债券,购置设备、建造厂房、增加新产品等,企业都要发生现金流出,并期望取得更多的现金流入。按照投资类型,可以把投资分为项目投资和证券投资。项目投资是指把资金直接投放于生产经营性资产,以便获取营业利润的投资,例如,购置设备、建造厂房等。证券投资是指把资金投放于金融资产,以便获取股利或者利息收入的投资,例如,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公司债券等。

投资活动对于股东财富的影响是直接的,如果一项投资能获取投资收益,则该项投资对股东财富一定是有贡献的,但贡献额的大小不是取决于税前投资报酬率,而是取决于税后投资报酬率。因此,在投资管理中,税收成为影响投资报酬率的重要因素。

## 3. 分配管理

分配管理主要指的是税后利润分配管理,即公司赚得的净利润中,有多少作为股利发放给股东,有多少留在公司作为再投资。过高的股利支付率,影响企业再投资的能力,会使未来收益减少,造成股价下跌;过低的股利支付率,可能引起股东不满,股价也会下跌。

分配活动对股东财富的影响是直接的,决定着可支配财富与不可支配财富之间的结构比重。进一步分析,税收会对分配活动产生影响吗?直观上来看,由于股利属于税后利润分配,留存利润与分配利润的企业所得税待遇是一样的,即企业无论怎样改变股利支付率,无论股利支付额是高还是低,都无法改变企业所得税的应纳税额。所以,企业所得税不会对股利分配产生影响。而个人所得税的情况就大不相同了,由于企业支付给股东的股利在落入个人腰包之前,必须缴纳个人所得税,由此可得出直观判断:个人所得税的存在会抑制公司派发现金股利,且个人所得税税率越高,这种抑制作用就越明显。目前,上市公司派发给个人的股利扣缴 10% 的个人所得税,而非上市公司分配利润须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 (二) 税收框架下的理财原则

理财原则是人们对理财活动的共同的、理性的认识,它是联系理论与实务的纽带。理财原则符合大量观察和事实,被多数人所接受。理财原则能为解决新的问题提供指引,帮助人们寻找解决财务问题的方法。

### 1. 双方交易原则

在市场经济环境下,每一项交易都至少存在两方,且交易是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的。因此,双方交易原则要求在理解财务交易时,不能完全“以自我为中心”,在谋求

自身利益的同时要注意对方的存在，以及对方也在遵循自利原则行事。

双方交易原则还要求在理解财务交易时要注意税收的影响。由于税收的存在，主要是利息的税前扣除，使得一些交易表现为“非零和博弈”。政府是不请自来的交易第三方，凡是交易政府都要从中收取税金。合法减少上缴给政府的税收，交易双方都可以受益。税收筹划就是寻求减少政府税收的合法交易形式，成功的税收筹划使交易双方共同受益。因此，税收是影响财务交易的重要因素，必须对财务交易的税收影响作出估测和规划。

## 2. 风险报酬权衡原则

风险报酬权衡原则是指风险水平和报酬之间存在一个对等关系，投资者必须对风险和报酬作出权衡，为追求较高报酬而承担较高风险，或者为减少风险而接受较低的报酬。

在财务交易中，当其他一切条件相同时，人们倾向于高报酬和低风险，而且都按照自己的经济利益行事，那么竞争结果就产生了风险和报酬之间的权衡。你不可能在承担低风险时获取高报酬，因为这是每个人都想得到的。即使你最先发现这样的机会并率先行动，别人也会迅速跟进，竞争使报酬率降至与风险相当的水平。因此，在现实的市场中只有高风险同时高报酬和低风险同时低报酬的投资机会。

## 3. 投资分散化原则

投资分散化原则是指不要把全部财富投资于一个公司，而要分散投资。这是极为重要的理财原则。投资分散化原则的理论依据是马科维茨的投资组合理论：若干种股票组成的投资组合，其收益是这些股票收益的加权平均数，但其风险要小于这些股票的加权平均风险，所以投资组合能降低风险。

投资分散化原则具有普遍意义，不仅仅适用于证券投资，公司各项决策都应注意分散化原则，不应当把公司的全部投资集中于个别项目、个别产品和个别行业；不应当把销售集中于少数客户；不应当使资源供应集中于个别供应商；重要的决策不要由一个人作出。凡是有风险的事项，都要贯彻分散化原则，以降低风险。

## 4. 现金流量至上原则

现金流量既是一种理财理念，也是一种理财工具。现金流量是企业的“血液”，没有现金流量企业就无法运转。我们随处可以听到“现金为王”（Cash is the King）的说法。海尔集团对现金流倍加推崇，海尔的第13条管理规则便是这样一句箴言——现金流比利润更重要。对于一个企业的成功，你能够深信不疑的是：利润丰厚不一定能让事业成功，但现金流可以！

现金流是指客观存在于企业中，能动态反映经济活动并对其起保障与控制作用的货币收支。在财务上，现金流是指现金及其等价物的总和。所谓现金等价物，一般是指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确定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各类非现金形态的投资。

税收对企业的现金流量是一种“刚性”约束。税收的强制性要求企业必须及时足额地缴纳税款，法定税款必须以现金形式缴纳，如果企业因现金拮据而不能按期足额支付税款，对企业的市场信誉、形象以及长远利益都有极大的损害，而企业如果非法逃避缴纳税款，则会受到法律的严厉制裁。因此，在公司理财中应充分认识到税收是企业现

金流量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纳税并合理安排好税款支付时间。

### 5. 货币时间价值原则

货币时间价值是指在进行财务计量时要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因素。“货币时间价值”是指货币在经过一定时间的投资和再投资后所增加的价值。货币具有时间价值的依据是货币投入市场后其数额会随着时间的延续而不断增加。这是一种普遍的客观经济现象,要想让投资人把钱拿出来,市场必须给他们一定的报酬。

货币时间价值原则的首要应用是现值概念。由于现在的1元货币比将来的1元货币价值大,不同时间的货币价值不能直接加减运算,需要进行折算。通常,要把不同时间的货币价值折算到“现在”时点,然后进行运算或比较。把不同时点的货币折算为“现在”时点的过程,称为“折现”,折现使用的百分率称为“折现率”,折现后的价值称为“现值”。

货币时间价值的另一个重要应用是“早收晚付”观念。对于不付利息的货币收支,与其晚收不如早收,与其早付不如晚付。货币在自己手上,可以立即用于消费而不必等待将来消费,可以投资获利而无损于原来的价值。税款属于现金流出范畴,从货币时间价值角度考虑,要尽量做到最晚缴纳。

## 第二节 税收与公司理财的相互渗透

### 一、作为经营成本的税收

如果一项交易能够导致任何期间任何税款的增加,那么所增加的税款被称为税收成本,就是一项现金流出,也构成了企业的一项经营成本。例如,一家公司接受一项劳务服务,其支付的交易价款中既包括劳务价款也包括营业税款。在所得税会计核算中,所得税费用是取得应税所得的直接结果。税收项目代表的现金流出与所得项目代表的现金流入是相互联系的。

**[案例 1-2]** 假设振华公司出售一批产品,获得销售收入 80 000 元,该批产品的总成本为 60 000 元,那么这项交易产生了 20 000 元的应纳税所得。若振华公司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率,那么交易的税收成本为 5 000 元,这项销售交易既产生了 80 000 元的现金流入,也产生了 5 000 元的现金流出,5 000 元的税款支出构成了一项与销售相联系的必然的经营成本。

### 二、税收是财务决策的重要相关性因素

在现实的税收环境中,税收对财务结果的影响体现在经营、投资、筹资等方面。因此,税收成为财务决策必须考虑的重要相关性因素,没有考虑税收约束的财务决策一定有其缺陷,甚至会成为错误决策。税收对公司理财活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1. “税收利益”的存在

从纳税人角度分析，“税收利益”的取得源自两个方面：一是政府提供的税收优惠政策；二是纳税期的递延。在现代税收制度中，政府往往会制定一些税收优惠政策，其目的在于通过放弃一部分税收收入，给特定的纳税人一些政府补助。税收优惠政策所带给纳税人的税收利益主要取决于企业的微观经营决策与税收优惠体现的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协调程度。

递延纳税不是指不按税法规定期限缴纳税款的欠税行为，而是指纳税人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推延纳税期的行为。纳税期的推延并不减少纳税额，但相当于给企业提供一笔零成本的资金。考虑到货币时间价值，则相当于增加股东权益。这一点已经在货币时间价值原则中讲到。

### 2. “税收陷阱”的存在

现代税收制度中往往存在一些被称为“税收陷阱”的条款，纳税人一旦疏忽大意很可能落入条款规定的范围，就要付出更多的税款。

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以下简称《增值税暂行条例》）第三条规定：“纳税人兼营不同税率的货物或者应税劳务，应当分别核算不同税率货物或者应税劳务的销售额；未分别核算销售额的，从高适用税率。”再如，《关于企业取得的逾期包装物押金收入征收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8〕228号）规定：“企业收取的包装物押金，凡逾期未退还买方的，应确认为收入，依法计征企业所得税。所谓‘逾期未退还’，是指在买卖双方合同或书面约定的收回包装物、返还押金的期限内不退还的押金。考虑到包装物属于流动性较强的存货资产，为了加强应税收入的管理，企业收取的包装物押金，从收取之日起计算，已超过一年（指12个月）仍未退还的，原则上要确认为期满之日所属年度的收入。”如果企业不注意这些条款，就有可能掉进“税收陷阱”，增加税收负担，给股东造成损失。

此外，还需注意的是，纳税最小化也可能是一个硕大无比的“税收陷阱”，企业经营活动及财务决策并非以纳税最小化为最佳评价标准，“税后利润最大化”乃至“股东税后可支配财富最大化”才是企业财务决策的终极目标。

### 3. 多种纳税方案的存在

在现实经济生活中，在税法规范的前提下，企业往往面临着一项交易活动存在多种纳税方案选择的局面。不同的纳税方案，税负轻重程度往往不同，甚至相差甚远。

例如，税法规定股息支付不作为费用列支，只能在企业税后利润中分配，而利息支出则可以作为费用列支，允许企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这样，当企业需要筹集资金时，就面临侧重筹集股权资金还是债权资金的选择问题。再如，税法规定企业当年的亏损可以用以后五年的税前利润进行弥补。企业如果想扩大投资，是建厂房、买设备好，还是收购一家有亏损的企业好？这里有一笔税收成本的账要算。由于收购亏损企业后，可以用亏损企业的账面亏损冲抵本企业的盈利，有利于降低企业所得税。当然，这种做法并非没有风险，亏损企业的收购成本大小、预期本企业的盈利能力大小等都是限定条件，同时收购一家亏损企业还面临着未来经营的不确定性风险。这些都是需要在财

务决策中考虑的。

### 三、财务结构决定税收结果

税收是财务决策的重要相关性因素,反过来,财务结构最终决定着—项交易事项的税收结果。以税收为导向的公司理财活动,必然考虑不同财务安排下的税收差异性,公司经常通过改变财务结构及相关安排来改变税收结果。

比如,某自然人准备筹建—家商务公司,关于汽车存在以下两种财务安排:一是以个人名义购买汽车,把汽车出租给拟设立的商务公司;二是先成立商务公司,然后以公司的名义去购买汽车。

在上述第—种财务安排下,公司不拥有汽车的所有权,公司租赁汽车支付租金,该租金支出可以在企业所得税前扣除,能够降低公司的企业所得税负担。但在该财务安排下公司需要支付给个人租金,在支付租金的同时需要为个人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在第二种财务安排下,汽车是以公司名义购买的,公司可以按照—定的财务政策提取折旧额并实现税前扣除,不会出现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问题。

**[案例 1-3]** M 公司打算雇用—名职工来完成—项特定的任务,公司将会支付 6 755 元的薪水和 245 元个人所得税。<sup>①</sup> 如果公司雇用独立承包人去完成这项任务同样需要支付 6 755 元费用,但不需要支付税金。如果 M 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那么交易事项的税后成本比较如下:

方案—:雇佣职工来完成

现金流量:

薪水 (6 755)

个人所得税 (245)

企业所得税节约 1 750

$(6\,755 + 245) \times 25\%$

净现金流量 (5 250)

方案二:雇用独立的承包人

现金流量:

承包费用 (6 755)

所得税节约 1 688.75

$6\,755 \times 25\%$

净现金流量 (5 066.25)

由以上分析可知,M 公司雇用—名职工来完成—项工作,其对雇佣职工所支付的薪水负有代扣代缴税款的义务。如果 M 公司向独立承包人支付费用则不承担缴纳税款的义务。从成本角度分析,M 公司应选择通过雇用独立承包人而不是雇员来完成该工作。由于改变交易的财务结构,M 公司能够消除因雇员而产生的税负支出。

<sup>①</sup> M 公司支付的 6 755 元是税后工资,相当于税前工资 7 000 元。

### 第三节 税收与现金流量

#### 一、净现值法：涉税财务决策模式

净现值的计算必须反映包括交易事项的任何税收成本或税收节约在内的所有现金流。税前现金流与决策无关。

##### (一) 税收成本

如果一项交易能够导致任何期间内任何税款的增加，那么所增加的税款都会导致一项现金流出，这就构成交易的税收成本。

**【案例 1-4】** N 公司销售一件商品，得到 1 000 元的现金收入（不含税价格）。如果单位成本为 600 元（不含税价格），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增值税税率为 17%，那么，N 公司的这项销售交易产生了 170 元的增值税销项税额，同时也产生了 100 元的所得税负担。如果不考虑进项税额的因素，该项销售交易使得 N 公司增加税收成本 270 元。

如果综合考虑现金流量，则现金流入、流出情况计算如下：

现金流入总额 =  $1\,000 + 1\,000 \times 17\% = 1\,170$ （元）

现金流出总额 =  $600 + 600 \times 17\% + (1\,000 - 600) \times 25\% = 802$ （元）

净现金流量 =  $1\,170 - 802 = 368$ （元）

##### (二) 税收节约

如果一项交易能够导致任何期间内任何税款的减少，那么所减少的税款就是一项现金流入，这就是税收节约。

在所得税制度中，税收义务是以净营业利润而不是收入总额为基础，因此，许多经营支出项目允许税前扣除，这些扣除项目就减少了应纳税所得额，也相应地带来了税款的减少。因此，可扣除支出导致了税收节约。

#### 案例分析

##### 净现金流量决策方法

增值税是价外税，在不同的税收筹划方案中，应缴增值税金额的不同并不影响企业的净现金流量。成功的增值税纳税方案主要是通过不同方案中因安排增值税进项税或销项税的不同而引起了企业的收入、成本、费用和除增值税外的其他税费的变化，进而产生了不同方案下的净现金流量的差别。因此，选择净现金流量最大的方案是决策的基本目标。

案例背景：盛唐公司为一般纳税人，适用 13% 的增值税税率，年不含税销售收入为 20 万元，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盛唐公司有以下三个不同的经营方案：

方案一：公司收购原竹，自行加工成竹制坯具。